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1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修订背景

2022年5月9日，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振江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2年5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71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 17,044,100.00 股，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预计将于 6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0）。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类型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87,500	0.47%	17,631,600.00	12.3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4,993,900	99.53%	124,993,900	87.64%
股份总数	125,581,400	100.00%	142,625,500	100.00%

因此，《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需根据股本变动情况作出相应的修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监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修订内容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558.14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62.55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2,558.14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4,262.5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以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修改后的《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